#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必备37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5-04-27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读一本好书，就像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高尔基的确，读一本好书可以让人增长知识，开阔眼界，使人的境界更高一层。但在很多同学眼里，读书却像绳索、铁镣一样，捆住了\*\*，锁住了欢乐。我不这么认为。读书并不一定是只读课...*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

“读一本好书，就像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高尔基

的确，读一本好书可以让人增长知识，开阔眼界，使人的境界更高一层。但在很多同学眼里，读书却像绳索、铁镣一样，捆住了\*\*，锁住了欢乐。我不这么认为。读书并不一定是只读课本，书的海洋广阔极了。

读史书，可以带我回到过去。一会儿是古巴比伦的空中花园，一会儿是古埃及的金字塔，一会儿见到了唐朝时期的繁荣，一会儿又看到了惨无人道的\*\*\*侵华……读史书，让我有机会与那些历史人物“对话”。

读科技书，让我与那些科学家们“相处”。光阴似箭，岁月如梭。从最原始的马车，到冲上云霄的“神六”，这短短几千年间，又多么大的变化呀!这其中，凝聚着多少代人的辛苦与汗水!天文学家布鲁诺为了推广与坚持\*的“日心说”，不顾宗教对他的陷害，依然站在真理这一边。结果被愚昧的宗教活活烧死。读到这里，我就不禁潸然泪下。当我看到爱迪生又发明了一样新东西时，我不禁眼前一亮!痛苦与快乐的交织，让我长大。

读生物书，让我“零距离”“接触”那些动物们，有时会把我带进危险的亚马逊丛林，有时又把我带到美丽的尼罗河畔，有时还会把我带进荒无人烟的澳洲沙漠，有时又会把我放进蔚蓝的海洋，去看看那危险的\'大白鲨、温顺的海龟、体型庞大的鲸鱼。“游着游着”，就来到了冰天雪地的南极，一眼望去，只有高耸的冰山，不，还有可爱的小企鹅。

最惊险、最刺激的莫过于《福尔摩斯侦探集》。在书中，我感到自己也好似一个侦探，正与福尔摩斯一起侦破案件，或许是一个小小的细节，也有可能成为我们破案的关键……

这就是读书，不!应该是读一本好书的佳妙效果。它可以让我看到人间的美与丑，善与恶，是与非，领略到民族的精神，英雄的气概，体会科技的进步与发展，游览大自然的无限风光……

朋友们，记住这句话吧：读一本好书，就像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

——邂逅一本书作文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

新书一年一年的买，旧书一岁一岁的增，结果家里堆满了新新旧旧，大大小小的书。

妈妈建议我把这些书都清一下，把那些没有用的课本，练习册全都扔掉，这样好给那些新书腾出些位置。

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我把一些老掉牙的《三字经的故事》、《少儿百科》和一些早就已经不适用的旧书全都翻出来。

我把它们从大大小小的箱子里“请”到地板上，一本一本的翻阅着。

这是一本《儿童描红》那稚嫩的歪歪扭扭的字已经因为时间的流逝而变得模糊，而那段爱的记忆却清晰的封存在脑海里。一只有力的大手轻轻地握在我的小手上，小手拿着笔，一笔一划认真地写着。“宝贝真棒，写的真漂亮！”我扬起自信的笑脸，快乐的笑声充满整个书房……还有一本《儿童简笔画》是爸爸给我买的。记得一次我和爸爸经过书店，因为我小时候爱做些小手工，爱画画所以一眼就看重了这本书。爸爸毫不犹豫的答应了。妈妈嫌书太贵，爸爸却说；“女儿要买，花多少钱都要把它卖下来。”这本书可不能卖，这是爸爸的希望与爱呀，怎能随便丢弃呢？

翻开小学的数学教科书，一道道用红笔勾画的数学题映入眼帘。“你会做吗？”我迷茫的看着老师，有点想哭的感觉。老师似乎看透了我的心思，轻轻地摸了摸我的脑袋说：“不要着急，再晚有老师陪你。这道题要……”程老师呀！不知这次离别又要到何时才能相见。

只记得，在毕业时，您对大家说：“同学们，不要难过了，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老师并不奢望什么，只希望有缘在次想见时，能叫我一声老师就心满意足了。”

旧书，不是必买的废品，而是一个个“故事家”。一本又一本的旧书，是一本有一本的故事，写出了我成长中的忧伤与欢乐，引发我的回忆与感悟。

我们要做的就是要珍惜现在的“新书”，才能在它变为“旧书”时不留遗憾，留下的只是美好的回忆。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

我爱看小说，犹爱清朝宫廷小说。书架里摆满了小说，在琳琅满目的小说中，我最爱的还是《还珠格格》。

n年前，热播的同名电视剧《还珠格格》，让我看得如痴如醉。我是一个怪人，每看到喜欢的由小说改编的电视剧或电影，就一定要把原著买回来珍藏。于是，才有了《还珠格格》的出现。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于是去书架找书看，这本书页微微泛黄的旧书吸引了我的视线。我只记得，看了没几页，我就开始困了，眼皮挣扎了几下，就重重地垂下了。一睁开眼，我就在皇宫里了。

这个地方，我能不熟悉吗?我看的小说、电视剧、电影几乎都以这个地方为背景。低头一看，吓得我冒冷汗。我居然穿了一身标准的太监衣服。难道，我穿越了?我站在原地，静静地发着呆。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忽然，听到有脚步声。我连忙躲到假山后面。过了一会，脚步声消失了。我想应该安全了吧。刚想探头出去看个究竟，忽然有人像拎小鸡一样把我拎了起来。我顺手从地上抓起一把沙子，看也不看就撒了过去。

那人怒了，朝着我的后脑勺哄：“哪个宫里的小太监，胆敢冒犯本官。”小说的情景一幕幕在脑海重现。下一秒，我就赶紧求饶：“主子饶命，奴才有眼不识泰山，奴才罪该万死，请主子大人不记小人过，饶奴才一命。”一脸谄笑地回过头。哇，好帅啊。五阿哥真人比上镜还帅。五阿哥连忙放开手，“还珠格格，怎么会是你?”闻讯赶到的宫女、太监跪了一地，竭斯底里地喊：“还珠格格，千岁千岁千千岁!”我心里乐开了花，我真的穿越了，还变成了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还珠格格。

呵呵呵……宫女把我送回漱芳斋，换下了太监装，穿上了古代的旗袍，再稍作打扮。美得我自己都认不出来，我是小燕子，但我不是赵薇，我就是我。想站起来美美地转个圈，忘了脚下穿的是清朝的高跟鞋，就那样狠狠地摔在地上。

宫女太监都吓坏了，连忙把我扶起来。格格真不好当啊，头上顶着个十斤八斤重的东西，脚上还穿着双走不了路的鞋子。我开始有点后悔。皇阿玛说过，宫里的规矩慢慢学，不着急。我让宫女给我换上\*底的布鞋，然后就去给皇阿玛请安。在我印象中，皇阿玛是最疼爱小燕子的人。但一见到他，我就知道我错了。

他冷着一张脸说：“朕已经决定了，让你嫁到回疆，你跪安吧。”宫女扶我回到漱芳斋，我还未从刚才的晴天霹雳中恢复过来。我是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小燕子，我是皇阿玛的义女，我是进宫来当格格的，不是要去鸟不生蛋的地方和亲的，我不是王昭君，不会为了两族人民的友好牺牲自己的幸福。我没那么伟大，我还要玩转后宫，我还要和五阿哥展开一段浪漫的爱情，我还有很多很多的事情要做，呜呜呜……我哭干了眼泪，出发去回疆的日子还是来了。

我不想去，把自己反锁在房间里。宫女、太监一边用力敲门，一边喊：“格格，快开门，误了吉时，皇上会降罪的。”我捂着耳朵，什么都不想听，外面的宫女、太监开始撞门。是啊!皇上降罪的话这里所有的人，都将人头落地，只要把我押上马车，他们就能保住脑袋。

以前对我毕恭毕敬，因为我是皇上跟前的红人，现在只是个失宠的无权无势的格格，当然是树倒众人推。眼看门就要被撞开，我认命地闭上眼睛。嘈杂的声音渐渐远去，我睁开眼，发现自己已经回到现代。心脏在剧烈地跳动，仿佛在告诉我，刚才不是一场梦。那本旧书，就那样静静地躺在我的床上，我迅速把它合上，从此以后就再也没有打开过。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4**

夏日午后，蝉声如织，我独自在家里漫不经心地整理着桌面，从一本旧书里蓦然飘落一张照片，我俯身拾起。

那是一张我11岁大时拍的全家福，上面有我和蔼可亲的太奶奶，我的太奶奶当时一头银白色的发丝，额头上几条像刀刻的皱纹，眼角边爬满了细细的鱼尾纹，一脸的慈祥。

记得有一次，我妈妈从外面买了一篮子水蜜桃，它们像一个个又大又红的灯笼，我一看，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挑了一个大水蜜桃，吃完后的我满嘴全是水，心里盘算着再灭掉一个水蜜桃，这时爸爸大声喊到：“吴航逸，把水蜜桃拎过来给太奶奶吃。”我这才停了下来。慢吞吞的走到太奶奶面前，吃力着、很不情愿的、缓慢的将这一大篮水蜜桃放在桌子上，弄的自己浑身被汗水浸得湿淋淋的，太奶奶拄着木拐杖，慢慢的移到桌前，伸出苍老的手，拿起一个大水蜜桃递给我面前，说到：“小宝贝，你先吃。”当时我不懂事，拿来就吃，太奶奶看我狼吞虎咽的样子，忍不住笑了。

照片里的太奶奶慈祥的眼睛总是笑眯眯，我放下照片，久久不能平静，而如今，我的太奶奶已经离世了，我常想：儿时的我不知道珍惜与太奶奶的时间，直到失去后才后悔不已。

珍惜亲人，等失去才后悔，已为时晚矣。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5**

可能很喜欢读书的人都有这样的体会。一本崭新的书，柔柔散发锃亮的光，纸张摩挲在手中能发出‘沙沙’的脆响。配以香茗和窗口和煦的阳光，很是自在洒脱。在精神世界里饕餮，茶香满口情悠悠，飘逸舒缓。

而予我记忆颇深的，却是那一本本旧书。

一本本书，从锃新再到泛黄，书页上留下翻动的痕迹，卷起毛边，微微残破的书脊。从小便拥有许多这样的书，它们分散在书房里的各个角落，其中多为旧版名著，还有古文学如古文观止、楚辞之类。它们都是父亲青年时节衣缩食买下的，就一直这样保藏着，数载后终迎来新的读者——我。

少年总角，便不好出门嬉闹，只愿乖乖待在家中。父亲得知，便不辞幸劳从高高的书架上将一捆捆藏书‘迁’下来，再从中精心选撷适于我的供我阅读。当然，我也会有许多新书，但总觉不如这些沾染了岁月陈迹气息的旧书来得珍贵和有价值。在稚嫩的眼中，需要搭凳子才可以够到的书柜里，是多么奇妙的一个世界!

日渐成长，更渐渐明晓这些旧书的意义，也会试着学幼安的‘少年不识愁滋味’，或模仿《唐璜》写几句拙劣的诗句。可父亲每每看完都大加称赞，夸我有长进，又学了不少文学知识。

后来就有了繁重的课业，也有了很多旁的书，数不胜数。大多是一时心血来潮买下的，还有友人所送。它们总称为‘最BOOK’。开始醉心于用华美文字堆砌一些情感虚无而不真实的语言，歌咏着“青春是一道明媚的忧伤”之类云云。而那些曾铭感于心的旧书，被闲置在不去过问的角落，落了灰。

然后发觉，自己的文章开始变得空洞而无实质。人心也愈见虚空，太过容易临阵倒戈抱怨自己的不幸到哭天抢地。然后发觉，那些闲搁的旧书已不知去往何处。然后发觉，父亲未与我洽谈诗文和名著已多时了。

往事如风，徐徐吹拂。闭眼望见的是曾经那个捧着一本本旧书不谙世事却满脸希冀的孩子，睁眼看到的却是装帧精美的堆积新书倒映出的华而不实的我。于是，似有点懂了，便将其锁入柜深处，然后搬凳来到书架前。

曾经颤巍巍够不到的书架蓦然似矮了许多，打开上面的柜门却不由泫然。那些旧书，我爱的宋词、张爱玲、简奥斯汀、莫泊桑、鲁迅……他们都在。仍依照彼时微笑递给书我的父亲最初精心排放好的顺序，敛敛铺陈着。

它们那么多，散发着釉色的柔和的光，一如我初见时它们的模样。是不可或缺弥足珍贵的宝藏。

忽然发觉这实是爱的亘古不变的柔软而漫长的铺陈。而那个我念念不忘难以割舍的宝藏，是父亲。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6**

淡淡的月光从窗外照进来，被房间的地板浅照亮，投射出柔和的光彩。

轻轻地打开书架，我看到了我熟悉的书的目录。

目光在一本书上转来转去，不知道该拿出什么书来。本都是我最熟悉的，但是厚厚的《红楼梦》，薄薄的画，我到现在还读不到的《论语》……每一本书都是我可以倒背如流的。我犹豫地看着，突然莫名其妙的心境跑了一趟，只是稍微看了一下，毫不犹豫地抽出了已经过时的一年级教科书。(另一方面，这也是一件好事。)。

轻轻展开，响起“呜呜直”的声音，黄色的书柜僵硬，我先呆住了，然后忍不住笑了起来。(威廉莎士比亚，哈姆雷特)我想起来了。快大二的时候，我一边看着它一边洗脚，不细心，手一滑，像泥鳅一样溜进了水盆。

翻开一页，先发拼音，然后马上教我们写简单的生字。(威廉莎士比亚、哈姆雷特)上面的字都随着物资的味道变得模糊，但大体上区分得很清楚。我看到一个女孩，用白色胖嘟嘟的小手紧紧握住铅笔，一笔一画地写歪，脸上却充满了幼稚的喜悦。

“一个”字突然映入眼帘，满是歪歪扭扭的“一个”，一开始画成“一个”，画得像蜈蚣一样，闷得难受。之后并不清秀漂亮，但至少一开始不丑。(威廉莎士比亚、哈姆雷特、美丽名言)在书旁边的角落，我看到了一行稚嫩的字体：wohuixiezile。虽然是拼音，但我还是觉得那个少女在一页上画满了“一个”字，最终满心欢喜，在角落里写下了一行拼音，明亮的阳光从头发上下来，圆圆的小脸充满了纯真的微笑。像漂浮在水上的阳光一样灿烂。(大卫亚设，北方执行)。

继续翻一页，每一页都有醉酒似的字。(威廉莎士比亚，哈姆雷特，原文)一页纸为什么打碎班长，一看到这个，我就知道一定是和父母闹矛盾了。从小我就有这样的习惯，生气地撕扯着什么。

翻了一页，在一页上画了两个小人，在纸上画了两个小人，然后在纸上画了一幅画。

小时候写的书现在看起来不陌生，特别亲切。从小学一年级的幼稚到初中二年级的成熟，我的变化真的不小！但是内心的童真似乎没有改变。只是随着岁月的流逝，结出了厚厚的茧，这本旧书的一页展开，茧层叠地打开，童心飞来，童年的快乐如漫天的阳光般洒落。

安静的月光洒在手中的旧书上，书柜已经黄了，但我看到了童年的笑容和童年的眼泪。(另一方面)。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7**

放学回到家，刚拿下背上的书包，看到桌上书籍凌乱，唉，自从升入初三，已很久没有收拾，顺手摆放好散乱的书籍。蓦然，心中觉得空落落的，好像少了什么东西，我猛地忆起那本珍藏了八年之久的旧书。

小时候，我渴望在知识的海洋里遨游。长大些，我开始接触各种书籍，那至死不渝的爱情故事，哲理深刻的寓言，都令我感叹不已，令我借鉴自省。

在我七岁生日那天，我意外地收到了一份特殊的礼物——《安徒生童话》，这是我人生中所拥有的第一本书，所以我格外珍惜。从此，这本书便开始了它的“黑暗之旅”，我把它珍藏在了书箱底。

我小心翼翼地从箱底把它取出，纸张有些泛黄，散发着霉味，我拭去表面的尘土，却拂不去岁月的痕迹。我激动地翻开了第一页，“我爱妈妈”四个字赫然映入眼帘，它再一次撼动了我的心灵。这是我人生的第一课。

那时，我得了一场大病，白天黑夜的哭个不停，在医院，妈妈没日没夜地守护在我身边，谨慎地护理着。无论我想吃什么，妈妈总是二话不说就去买，临床是个和我年纪相仿的小男孩，他妈妈也是把他照顾的无微不至。一次，两个妈妈都出去打饭时，男孩问我：“姐姐，我们都很幸福，对吗？”我点点头表示认同，他又对我说：“等会妈妈回来，我们一起说“妈妈，我爱你”行吗？”我不屑地说：“说那个干什么，不如好好学习去报答她！”小男孩欲言又止。妈妈们回来后，小男孩咬着嘴唇沉默了会，最终鼓起勇气说出了他内心的话。看着妈妈，我怎么都说不出口，只好把这几个字写在了书上，很是费了些小心思才让妈妈看到，妈妈幸福地笑了。这件事对于我，真的是我人生的第一课！最有意义的一课！

想着，翻着，眼睛有些湿润了，我嗅到一股清幽的香味，是一片破损的桃花瓣。一位诗人曾说：破碎的东西是那么平常，它们曾有过绚丽的过去，它们从光艳十足无可挑剔的巅峰骤然落地，里面蕴含着多少感伤。他相信，最完美的人生绝不是最顺利的人生。

是啊，生命的过程无非是从繁盛到落寞，有圆满到残缺，残缺中蕴含着多少人的思考啊！

突然，我明白我缺少的是对往昔的回忆，对人生的思考，对理想的坚持！

旧书给了我启迪：我们需要借助珍贵的回忆录来寻找自己缺失了什么。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8**

旧书不知不觉，记忆被轮回。生命在倒转，视线越来越渺小。耳旁是一阵隐隐约约的钟声。钟声敲响，命运之轮开始运转……——题记双眼被蒙住，黑黑的四周包围着我，内心阵阵恐惧。耳边的凤呼呼作响。

这时，一盏微亮的灯在我的眼前出现，即使双眼被蒙住，但也能感觉到丝丝的光了，温暖至极。我小心翼翼的向前走去，双手在前面试探。脚步声踏在地面上的声音清脆至极。每往前走一步，心都是提着的。会出现什么样的状况都不敢想象。就这样一直往前走，直到双手碰到了类似书柜一样的东西。我才慢慢的停住了往前走的双脚。背后的凤越来越大，有一个身影从我的身边擦过，顺手解开了蒙住我眼睛的袋子。顿时眼前一阵轻松。只是视线模糊。我走进书柜，手指划过每一本书。

他们的扉页已泛黄。陈旧了这么多年。这一本书教的是什么内容。我暗暗的问自己。却一点也想不起来。我慢慢的最着书柜走着，每走一步，内心的记忆都会暗暗踊跃，但却始终都想不出讲的是什么。我不禁苦笑，看来他们被我给遗忘了。这是眼前一阵眩晕，便什么都不知道了。……窗外的阳光，跳跃到我的床上，刺痛了我的双眼，我揉揉睡松的双眼，伸了个懒腰。走到书桌前。拿起一本书，书的扉页已泛黄，这景象似曾相识，却回忆不起来。翻开书，看着一行行模糊不清的字迹。读着一遍遍让人心酸的故事。家里的新书越来越大，能记起的书名却少之又少。

那曾经带给我的欢乐，却被我残忍的.抛弃。一本旧书，承载了我无数的欢笑与泪水。一本旧书，让我看遍了世界每个角落，一本旧书，给我了我希望与回忆。旧书，我昔日的朋友。旧书，我过去的伴侣。旧书，我往日的老师。记忆紧锁，生命轮回，时光旋转。钟声响起……?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9**

10月31日，我们学校三年级去沙家浜秋游。8点整，同学们装上满满的零食向沙家浜出发了！

沙家浜那清清的湖水、碧绿的树木让人看着真舒服。我们先去参观了革命纪念馆，馆里展品很多，有\_军用过枪、刀、旧书、穿过的旧衣服，以及当时吃的食物模型等等。看着这些照片，我才了解到当时的生活是多么艰难。讲解员阿姨告诉我们，在这样艰苦的条件下，英雄们都不向敌人低头。我们能有现在的美好生活，都是千千万万革命先辈用自己的生命和鲜血换来的，所以我们每个人都要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应更爱自己的国家。我们要向老一辈革命英雄学习，不怕吃苦，认真学习，长大做个有用的人。

参观纪念馆后，陆老师带我们去游乐场玩，同学们都高兴极了，毕竟孩子都喜欢玩，我也不例外。同学们有的玩碰碰车、有的玩水上飞机、有的玩旋转木马……个个玩得不亦乐乎，有的男同学玩得满头大汗。

今天我们饱览了美景，尽情欢乐在游乐场，更受到了爱国主义教育，这真是一次有意义的秋游！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0**

\*四大名著之一的《西游记》有着十分众多的人物，其中取经四人组可谓是妇孺皆知。今天我就将他们四人分析一下。

唐僧：由于唐僧是金蝉子转世，再加上自幼就在寺庙里当和尚，所以有着很大的禅性，对待什么事情都从好的一面来看待，这也使他无法识破妖怪的诡计。比如在“三打白骨精”中没有识破妖怪，反而将孙悟空赶出了取经的队伍。但有时他却很有爱心，在孙悟空救他出妖怪洞时，还将其他人全都救出。

孙悟空：如果我们读过原著，就会知道孙悟空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这不同的出场方式就注定了他的不\*凡。二进二出水帘洞、拜师学艺、大闹天宫、龙宫借宝，很多神仙都甘拜下风，在护送唐僧的取经路上立下了汗马功劳。

猪八戒：比起“猪悟能”这个名字，人们还是更喜欢叫他猪八戒。在我们的印象中，他好吃懒做。胃如同一个黑洞，不管有多少东西，他都吃不饱，还陷害好人。

沙和尚：他是四位主人公中出现最晚的一个。虽然他既不如孙悟空厉害，还不如猪八戒会变化，但是他任劳任怨，十万八千里路，从未抱怨过一句。

这四个人的性格各不相同，但是在现实中，一个人的身上会同时容纳多面性。有唐僧的善良，孙悟空的勇敢，八戒的懒惰，沙僧的勤劳。我想这就是名著的魅力所在吧。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1**

校园新图书馆架子上的第十排，一本书正静悄悄地“劈叉”呢！它两手“撑地”，像一个人一样，做着一个高难度动作。书的名字叫《慢条斯理》。

旧书的脊梁处，有一处被双面胶贴过而留下的痕迹，已被好奇的我撕下来了一小条，还有一条波浪线似的竖线，一直往下延伸，远远望去，仿佛一条奔流不息的小河，哗哗地翻滚。

好奇地打\*\*，第一页是空白的，只有一道水笔写过的`笔记。由于时间久远，已有些变黄了。书也有年龄，书也会变老，就像人一样，从黑头发到了白头发，慢慢地变老了。纸上有一些花花\*\*的斑点，好像老人脸上的皱纹，像爬山虎一样一点一点地往上爬，又像一条条丑陋的毛毛虫，一缩一缩地往上爬，慢慢地爬满了整个脸，苍老极了。

随意一翻，是157页。上面画着一个人，从一个巨人的脚下钻过去，下面还写着：做人底线，可以走矮门，不可钻狗洞。我还理解不了这是什么意思？于是继续往下看。只见一大块被撕掉了的痕迹，仿佛是被人撕下了身体的一部分，现在还在隐隐作痛，眼泪就如同一个小火柴人，把自己如同薯条一般细的身体，缩成了皮包骨头，猛地向下一跳，如同一个跳伞运动员一样，从书的眼睛里流了出来，似一颗晶莹剔透的珍珠，大滴大滴地落在纸上……

继续往后翻，被指甲刮过的地方很多，至少五十余处，那些刮痕各不相同，有的像三四岁小孩的涂鸦，乱七八糟的，看也看不明白，它们一条一条，交错在一起，令人眼花缭乱，不过它们都是从同一个中心点出发的，真是条条道路通罗马；有的像一缕烟雾，一直往下延伸，仿佛在空中飘荡，一副飘飘欲仙的样子，好像在说：我欲乘风归去……不过这淡淡的烟雾越往下越淡，从烟雾变成薄纱，又从薄纱变成透明的，最后不见了。

这本旧书，现在还在书架上躺着，你\*\*\*也来看一下呢？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2**

校园新图书馆架子上的第十排，一本书正静悄悄地“劈叉”呢！它两手“撑地”，像一个人一样，做着一个高难度动作。书的名字叫《慢条斯理》。

旧书的脊梁处，有一处被双面胶贴过而留下的痕迹，已被好奇的我撕下来了一小条，还有一条波浪线似的竖线，一直往下延伸，远远望去，仿佛一条奔流不息的小河，哗哗地翻滚。

好奇地打开来，第一页是空白的，只有一道水笔写过的笔记。由于时间久远，已有些变黄了。书也有年龄，书也会变老，就像人一样，从黑头发到了白头发，慢慢地变老了。纸上有一些花花绿绿的斑点，好像老人脸上的皱纹，像爬山虎一样一点一点地往上爬，又像一条条丑陋的毛毛虫，一缩一缩地往上爬，慢慢地爬满了整个脸，苍老极了。

随意一翻，是157页。上面画着一个人，从一个巨人的脚下钻过去，下面还写着：做人底线，可以走矮门，不可钻狗洞。我还理解不了这是什么意思？于是继续往下看。只见一大块被撕掉了的.痕迹，仿佛是被人撕下了身体的一部分，现在还在隐隐作痛，眼泪就如同一个小火柴人，把自己如同薯条一般细的身体，缩成了皮包骨头，猛地向下一跳，如同一个跳伞运动员一样，从书的眼睛里流了出来，似一颗晶莹剔透的珍珠，大滴大滴地落在纸上……

继续往后翻，被指甲刮过的地方很多，至少五十余处，那些刮痕各不相同，有的像三四岁小孩的涂鸦，乱七八糟的，看也看不明白，它们一条一条，交错在一起，令人眼花缭乱，不过它们都是从同一个中心点出发的，真是条条道路通罗马；有的像一缕烟雾，一直往下延伸，仿佛在空中飘荡，一副飘飘欲仙的样子，好像在说：我欲乘风归去……不过这淡淡的烟雾越往下越淡，从烟雾变成薄纱，又从薄纱变成透明的，最后不见了。

这本旧书，现在还在书架上躺着，你要不要也来看一下呢？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3**

时间对我们来说是隐形的，可是它却极其聪明，把庞大的身躯化整为零，融进万物之中，什么都是他的载体，他的表象，时时向人们彰显着它的存在。它可以让人们惊恐，如美人之迟暮;也能给人带来欣喜，比如阅读一本本旧书籍。

我一直相信阅读一本书是时间最钟爱的交通工具。或许就是一只木制的小船，时间带着它精心酿制的美酒悠然的划过，它扬起的层层涟漪是对每个字词的细细斟酌，飘下的细雨又为这阅读添上了一份古韵。所以，在阅读时总是沉淀着一丝淡淡的甘甜和浓浓的陈香，这就是阅读的味道。而是陈香是厚重的，是时间留下的深刻的痕迹;这陈香又清远的，是远离尘嚣，独享静默而收获的独特的气质。随着时光的流逝，阅读变得越来越受欢迎，因此，书制成的船便孕育出了它的独一无二，将时间的神秘感融于血脉，留给有缘人无尽的遐想空间，或许还会牵扯出一段刻骨铭心的记忆。这是阅读旧书韵味的魅力。

我是极喜爱翻阅每一本书籍的。仅仅是一瞬间扑鼻而来的书香，或是触手时的质感，就足以让我沉醉，更何况还有其中的精华知识。而对所阅读过的书籍，那些泛黄的纸张，总让人想起江南青石板小巷里的油纸伞。同是无言的静谧，便流露出无尽的韵味。同是再以普通不过的暖黄冲击着周围的冷色调，却给人以强烈的盛典般的观感。对于阅读来说，时间虽是它的孕育者，但完成得最为出色的则是所阅读过的书中精华。时间以无形的方式警告人们，阅读一本书则是以绽放的光芒以最醒目的色彩提醒我们:人生短暂，但可以凭借另一种方式延续生命，传递思想和价值观。

每个人心中都可能珍藏着一本阅读过的旧书，泛黄的纸张和只属于那个时代的图画。或许每本阅读过的旧书里装载的是满满的童年的回忆，或许是渗透着母亲日复一日的爱的精华，又或许是尘封着那些你永无机会开口说的话语。这些都是对时间强有力的证明: 它纵然可以抹杀掉一切，可是永远消除不了一个人生活过的痕迹——一部用笑与泪、爱与恨精心雕刻的作品。而正是这一部部作品累积起来，才丰富了人类的精神财富。我们每个人都是阅读者，与此同时又都是作家，一生都在用最精美的辞藻撰写着自己这一部伟大的作品。

毋庸置疑，阅读时刻向时间召示了生命的强大。享受阅读，沉浸在阅读中是人生中最大的闪光点，因此，多多阅读吧！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4**

《小\*》是我们\*\*最具影响力的少年科学杂志，它的五大主题深深地吸引着我，看着看着，它似乎把我拉向了另一个神秘的世界……

在遥远的宇宙深处，在千千万万星体中，有一个角落格外引人注目，因为那是承载着无数未解之谜的冥王星的家园，冥王星处在远离太阳59亿千米寒冷阴暗的太空中，人们对它的了解非常少，但随着“新地\*线”号的发射成功，我相信总有一天能把它的庐山真面目呈现在我们而前。

地球上蔚蓝的大海最美丽，海洋中无数的生命最神奇，海底“石礁谷”的风云突变，沥青湖巧捞剑齿虎骨架……

还有很多很多，大自然的奥秘等着我们这些“小\*”们去探索。

——一本“书”作文3篇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5**

好风如水，月夜读书，寻得旧书，名曰：《昭君怨》。尘封许久，视之黯然，常以为书即美人，往昔之书，岂非古之美人乎？遥想当年，初出青梓，皓齿明眸，读之心如浴雪，而今黄尘满面，素蟫灰丝，蠹鱼百出。人生百热，终有一冷。好书如玉，兰心蕙质，然亦有生老病死，朱颜零落，纵玉貌绛唇，亦将委骨穷尘，莫不埋魂幽石；千古以来，历尽劫波，不禁喟叹。梦中与之语，对泣不能言：

三更无眠书当枕，一朝醒来梦无痕。旧梦一去生新恨，缣缃黯淡书蒙尘：“蠹鱼昼寝作旧宅，素蟫夜宴到新晨。可堪香销芳骨折，应是情绝累故人。几经寒暑肌色衰，往昔红颜不复存。自叹自怜还自怨，凄凄自语到黄昏：我知歌哭皆百态，自知此生在红尘”。“佳人秋士莫嗟叹，壮怀遂志本无门。黄金台上魏莹死，望夷宫前徒逡巡。列侯将相轻千金，满朝朱紫尽王孙。纵然明日有万劫，此恨难消与谁说？”“一误流光悔后迟，半生青春便永诀。而今四月芳菲歇，只余子规空啼血：青春苒苒芳草茵，紫陌纷纷杏花雪。可怜东风唤不回，梦断故国旧山岳。帝城歌舞春色深，君臣欢娱醉日月。今日境遇竟如此，前世红尘何难越。烛影摇红光破碎，孤枕独眠双泪绝。愁肠百转不得结，虫噬鼠啮肝胆裂”。“平生非无沧海志，岂能空被尘埃没。长空白云向天拍，问君岂是容颜改？我今为君歌一曲，麒麟一夜呼天籁：美人黄卷今非在，豪杰埋骨凤凰台。白云苍狗复白云，沧海桑田复沧海。斯既帝秦五刑具，却道天子重英才。宁戚饭牛歌《下里》，不能逐兔至上蔡。貂裘角弓生尘埃，欲骑青牛真可哀。茫茫黄沙秦关道，漠漠白云汉边塞。隐者行处没苍苔，何人高吟归去来？”“古来兴亡皆如此，如今方知伤我怀：秦淮灯影何茫然，汉水归舟只影单。梦沉书远鸿声断，绿浓红稀莺语缓。蓬莱无处觅蓬莱，关山难越越关山。遥夜举杯清酒暖，日暮倚楼翠袖寒。少年鬓发渐渐老，唯有春发今又还；当时年少春衫薄，如今鬓白心已远。看惯世间人悲欢，卷听川上水潺湲。山花烂漫清梦残，回首夕阳望乡关。盛宴归去人尽散，欲往东岳行路难。然则莫道桑榆晚，少年不可等闲看”。

学得古人句，铅华满面，不得要旨。书旧，尤需怜惜。智慧难得。“索物于夜室者，莫良于火;索道于当世者，莫良于典。”青灯易灭，黄卷难销。愿与爱书者共勉。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6**

有个生活比较潦倒的销售员，每天都埋怨自己“怀才不遇”,命运在捉弄他。圣诞节前夕，家家户户张灯结\*，充满佳节的热闹气氛。他坐在公园里的一张椅子上，开始回顾往事。去年的今天，他是孤单一人，以醉酒度过他的圣诞节，没有新衣，也没有新鞋子，更甭谈新车子、新房子。

“唉！今年我又要穿着这对旧鞋子度过圣诞了！”说着准备脱掉这旧鞋子。这个时候，他突然看见一个年轻人自己滑着轮椅从他身边走过。他顿悟：“我有鞋子穿是多么幸福！他连穿鞋子的机会都没有啊！”

之后，推销员每做任何一件事都心平气和，珍惜机会，发奋图强，力争上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7**

今天在家找东西时，忽然找到一本我二年级时的语文教科书，书面有些破旧，颜色也只是黑白色的，而我却抱着一种怀旧的心情去翻开这本书，去追忆那时的自己。

翻开这本书看到的第一课是“春天到了”看那简促而又富含道理的语言，看到书后密密麻麻的笔记，我仿佛看到了课堂上专心致志的自己，老师讲一句，便抄一句，管它有没有用，统一抄下来，又生怕漏了一个字，赶紧与别人核对一遍才安心，不觉感得幼稚可笑。

再往后翻，居然每一课都是这样认真，真佩服那时的自己。而现在每一课的笔记都是有选择性的，有些笔记还没做，上课有时又分心，真是惭愧。

这本书上的课文，现在看来，觉得还真是易懂，很小儿科，依稀记得那时感觉课文很深奥，很难——唉，还真是长大了不少呀。书上的笔迹，不像现在这么成熟，歪歪曲曲的，还记得那时老师夸我字好，至今仍能想起，当时自己的得意情形。不过，现在看那些字根本不好，老师夸我，也许是鼓励，望着今天娟秀的字，突然，我有点敬佩我的老师。

现在的课文，我觉得也有一些深奥，也许在若干年后，渐渐长大的我，再次看到这些课文，想到当年自己的想法，一定会捧腹大笑，即使不大笑，也会莞尔的吧！

合上这本书，我决定，找出一个空箱子，将我用过的教科书全部存放字里面，让它们成为我成长的见证。

——旧书高中作文3篇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8**

我是一个爱读书的女孩子，在我记忆的星空里有许许多多的星星，最亮的那一颗，里面承载了各种各样的好书，让我记忆深刻的一本书当然是一本名叫《火印》的书了，每当无聊时我都会拿起这本书津津有味的读起来。

《火印》这本书主要讲了，雪儿是坡娃从狼群中救回来的一匹小马驹，它和坡娃一家，在野狐峪过着宁静的生活。战争爆发了，雪儿\*\*军强征带走，身上烙下了一枚\*\*营的火印。\*\*军官河野看中了雪儿，想要训练它成为自己的坐骑，但雪儿不肯接受河野的驾驭，它心中唯一的主人是野狐峪的坡娃。由于雪儿的不屈对抗，它沦为拉炮的战马，不得不忍受母子分离的痛苦，同时遭遇不幸的还有处在日军炮火攻击下的野狐峪村民。历经战火和苦难之后，坡娃终于将雪儿带回了野狐峪，但雪儿身上的火印，成为它终身的耻辱，雪儿在村民面前深深地低下了头，直至它获得赢回尊严的机会……

这本书主要告诉我们不要忘记曾经\*\*军侵略祖国的\*\*，请不要忘记曾经\*\*军对我们的所作所为，请不要忘记……

希望大家阅读这本书，从中获得教益。

——读一本好书的作文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19**

自从那一次我举着四班班牌在操场上追着四班同学打，被我们的班主任发现后，我就和亲爱的办公室结下了不解之缘。

在此之前，我就干了许多坏事，老师在和我妈的消息中都说了，我干了这，又干了那，还说：“我都管不动他了！”

每当一下课，我就马上放下笔去上厕所，然后灰溜溜地一个人走进办公室。这办公室没有多大，六个老师差不多就分完这一个小小的地盘，留给我站的地方是一个堆满了旧书旧本子旧物品的小角落。看着他们“狰狞”的面孔，我连头都不敢向上抬一下。

站在办公室里，差不多每一个进进出出的人都要停下来，仔仔细细地打量我一番。

“嘿，这不是那个一班的祝钰晞吗？”

我听着这些话，心中就如刀割，十分难受。

但是，办公室里的生活也不算太坏。为什么呢？因为老师也经常让我在非主科的课上也来站办公室，这可是天大的好事，谁又想去上体育课呢？

在办公室中也是有好处的，因为老师有时要处理些私事，都会让我站到门口当一个保安。这可神气了，可以一下子做出一副趾高气昂的样子。有人来了，马上就可以威风凛凛地举着手说：“闲人勿进！”

有时，站在办公室内也可以享受空调。酷夏的时候可以体会微风拂面的凉爽，一下子进入人间天堂的感觉。冬天，在办公室内也可以躲避那北风刺骨的寒冷。

时间越来越久，我也在办公室站了五个星期了吧，对那些冷嘲热讽也都习以为常了。每天去办公室不是一脸愁，而是一身轻松。原来那些老师对我都是不可理喻，现在是招手就来。原来那些同学对我都是一脸不屑，而现在见我后恭敬地问：“有没有试卷？”

所以，老师见我有很大的改善后，便笑眯眯地握着我的手说：“你刑满释放了！”

我也就开心地离开了办公室，离开了这一片处女地。

但谁又知道，我下一步会不会又加入对学校秩序进行破坏的大潮中呢？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0**

她举起杯子，晃了晃，抿了一口红酒，单手撑颊，弯月般的眼睛里看不出任何情绪，手腕轻折，红酒洒了下来，为她面前的那本旧书染上了浓重的色彩。

“叮”她将酒杯放在旁边，把那本旧书缓缓移到了自己面前，翻开了第一页。

——“OPFAN”

凌乱的签名让她一下子回忆起了那个爱穿白衬衫的家伙。

那年，她15，他25。

“人物的脸型应该是椭圆的，要记得先做简单的结构设计，再动笔。”

教室里的电风扇发出“呼呼”的声响，吱呀的摇动着，讲台上的他眉目清秀，手里拿着粉笔在黑板上勾画着。新来的，美术老师，她不做声的望着他，身边的女生兴奋地讨论着他出汗后，显出些轮廓的肌理，旁边的男生，正在认真的看小说，眼角偶尔闪过“圆润”“轻吟”的字眼。

“好了，那么同学们开始练习一下吧。”他开朗的微笑着，随意将粉笔扔回盒子里。

“优秀。你很有天赋^\_^”

她呆愣愣的看着纸上有些俏皮的笑脸，手背蹭到了书包旁鼓鼓的口袋，细长的什么东西让她脸色羞红。

下课后，她鼓起勇气，跑到他面前，在他明亮眼神的注目下，颤巍巍的开口，

“老师……我很爱……画画……”

她用力眨了眨眼，

“能不能教我？”

他愣了一下，笑了起来。

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

情思无深浅，只道是寻常。

“我打算把这本画完。”

他兴冲冲的拿出一本厚厚的本子，放在她面前，手指间有些伤口。

“等我画完了，就拿去出版，一定会成为最棒的书！”

“我……一定会第一个买的！”她握着粉拳，信誓旦旦的说。

“这本到时候就送给你啦。”他哈哈笑出声，摸了摸她的脑袋，“可是珍藏版哦。”

“所以……老师，这个……”她拿出一管小小的药膏，塞进他手里。

“手，要……保护好！我……”

她没有敢抬头，他也没有笑。

午休铃响了。

考试结束后，她鼓足勇气，拿着手里粉色的信封，写好地址，塞进了邮筒，然后……

十年后，她等来了回信。

老师，这算什么呢？

旧书？旧情？还是旧约？

她重重地翻开本子，前面几页画着非常漂亮的插图，有些是可爱的故事，但每幅画下面都有一些线条，看着也不像签名。

她有些烦躁的摩挲着书页，为末页那句“好吗？”感到心烦意乱。

她用力的弯折着这个本子，让它快速的翻起来。

每幅画下面的线条快速的在眼前闪过，她瞪大了眼睛——

“我等你长大”

“等我画完100幅，就嫁给我。”

“好吗？”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1**

闲来无事，总会蹲在旧书摊旁，细心翼翼地翻开泛黄书页，贪婪地嗅着那特有的馥郁古朴的味道，伴着那柔曼隽永的韵律，悉心感受这古老的舟撩拨的文字的海。

那深沉的纸页，以一种无华\*缓的语调讲述着一个个干枯如柴的人生、衰落的家族、殷红如血的事实，以及纯真饱满的幸福、温馨深邃的大爱、浩瀚抽象的哲理。它像一位老人，褪去世间的浮华，语重心长地告诉你真与伪、善与恶、美与丑，让你的思想走向深刻纯净，教你抛开烦恼与重负，笑对人生。旧书实实在在，没有复杂的插图，没有突兀的栏目，更没有天花乱坠的包装。它仅有质朴的装裱，仅有占满书页的文字。

一页浅色的纸做封面，几个庄重的宋体字做书名，几句富有情意的话做前言，几列简单的目录做索引，接下来，便是洋洋洒洒的正文。若是能够有幸翻到附有批注的旧书，那便如同得到了书中珍宝。你能够与旧书原有的主人进行思想上的交流，发现自我没有领悟到的思想层面，给自我再添一颗颗深藏在箱底的钻石。让原先还肤浅的思想渐渐丰腴起来。这不是名家所做的批注，你不必毕恭毕敬地全盘理解，不敢质疑。

这是一个思辨的过程，你思维的广度由此打开。阅读文学巨著、古典名著，若是能够拥有一本古老的简装本，这超越时空的韵调，便能够带你走进那个时代，真切感受那时社会的氛围，感受那时人们的情感，追循历史人物的足迹，那古时的空气都能够荡起你心中的涟漪。

这时的你，自由翱翔在历史的天空，畅游在历史的长河，那俯瞰历史的曼妙，打捞历史的神秘，如梦如幻。旧书，是被遗忘被尘封的记忆。它布满尘土的封面下，包含着永不落伍的.知识，旧书被一次又一次的翻新，不变的，是其中永恒的富有深远意义的常读常新的文字。它不像市面上有些装裱华丽而资料\*淡甚至低俗的书籍，它补给包含着文学史上沉积下来的精华，还蕴含着一种简单沉稳的心态。

捧一本旧书，泡一杯浓茶，与阳光交织的黄晕中，让心灵恬然地律动。翻开旧书，深吸一口历史的气息，让它，教给你文字的真谛，人生的真谛。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2**

我是一本书，一本写满了你的旧书。

开篇是陌路相识，在一个明亮的早晨，记得是花开的春，我们在湖边相遇，你拿着叶子端详，我怯怯的问，能否帮我也摘一片叶子，我要树上的，其实你不够高，可是你足够好面子，你用尽一切办法，最终在跳起摔倒路上以后，帮我摘倒一片被你抓到一片皱皱的叶子，那是我的叶子，这旧书的书签。书面有些泛黄，但翻阅时我依旧能听到纸发出清脆的声音，记忆有点远，十二年前的故事并非能全部记载，旧书的美使我能记下一些文字，那些文字不全，但能记起我内心一片波澜，一些年轻的文字，用于保留多一份年少的活力。中篇是相知如故，之后把你领回家擦伤口才明白，你是邻家刚搬来的孩子，你比我大，我妈说叫哥哥，也许也因为从相识起便叫你哥哥，至今我依旧不能说出你的全名，可是你是个我不会忘记的人，因为全世界仅有你会叫我矮个子妹妹。

你极好面子，会因为考试不满分而苦恼，小气得让人生厌，不受欢迎的人，可是我却从不介意，或是因为相识时我占了你便宜，或是因为你待我很好。

总之我们是很好的朋友，一齐牵手上学，别人欺负我你挺身而出，你被别人说坏话我破口大骂，以往我被别人说是被魔鬼征服的小绵羊，他们又怎知我们之间从没有征服，只是好朋友的以心相待。书中记载有童年记事，也有两个小家伙躲在树下哭泣，清楚的记录着不受欢迎的你，以至于同样被别人排斥的我，我努力教育固执的你，再坚定的牵着你宣布你是我最好的朋友。旧书是一段历史，一段不能忘却的以往，不管它是什么滋味，但在我心头挥之不去。

尾篇时形如陌路，这篇仅有短短的几页纸，除去我终日的不解与良多的感想，记下的仅有，你淡淡的看了我一眼，头也不回地尾随这家人离开这个住了一年的小屋。似是没有不舍。匆匆而来匆匆而去的过往，即使被一句带过，在纸上也会留下不易擦去的痕迹，在心里也可刻下斑斑驳驳的痕。徐徐翻开旧书，浏览到最终最终懂得陌路缓缓走。旧\*载的悲欢离合，如今也只如烟。回不去，也再无续集。

不管你记得与否，你也是一本书，写满了我的旧书。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3**

窗外下着淅淅沥沥的。这是如此宁静，如若有一本书，或是一篇文章，倚在落地窗前，静静阅读，会是如此的惬意！

于是乎，信手便拿来了一本书······

这是巴西作家巴西作家若昂·吉马朗埃斯·罗萨的一篇小说名。本分的父亲某天忽然异想天开，他为自己打造了一条结实的小船，挥手告别家人，走向离家不远一条大河。不是远行也不是逃离，而是独自一人驾舟河流上飘荡，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只需儿子送来食物，别无他求。家人想尽办法让他重返故土，但他依然故我。最终，已经白发染鬓的儿子对他隔岸发誓:只要他回来，一定继承父亲未竞的事业。父亲兴高采烈向岸边靠近，可是儿子却实在无法忍受仿佛来自天外的父亲形象，在恐惧中落荒而逃。父亲从此再也没有出现。

本文塑造了母亲这一个善良勤劳想过幸福生活但又守旧的家庭妇女的形象。她对父亲的理想不理解，不\*\*，知道父亲的行动后，她只有一句“如果你出，出就呆在外面，永远别回来。”对于父亲的举动，她觉得羞辱。但对父亲，她虽不理解，在物质方面是\*\*的，把食物放在“我”很容易偷到的地方，目的便是要让我给父亲送食物，从细节中，也从侧面衬托出母亲的爱。可见她是一个善良勤劳想过幸福生活但又守旧的家庭妇女，对着丈夫也十分关爱。

我认为文中父亲有着超越世俗的人生追求。他在人群中显得鹤立鸡群，与村子里的人格格不入，但是他的坚持不容否决，一个人在船上生活了这么多年，经历了风风雨雨，但仍然不放弃。第一遍读时，心中便觉得好奇，为何父亲要这样干？以我的观点来看，我觉得父亲就如同列夫托尔斯泰一样，他的行为就如同托尔斯泰的离家远行。父亲可能是因为觉得生活太\*庸，沉闷，琐碎吧，便想离开这个荒诞的世界，远离\*凡的世俗。河其实便是他与“外面的世界”的“屏障”，帮助父亲隔离“外面的世界”。父亲用着独到的眼光，独特的思维，大胆的行为来诠释他对现在生活的不满。所以我认为我认为文中父亲有着超越世俗的人生追求。可惜的是没有人能够理解他。

其实这则文章，主要就是告诉我们要顺应我们的内心，顺应心灵，大胆实践，不要拘泥于\*凡的世界，要拥有自己的追求，不懈奋斗，坚持自己的主意，走自己的.路。

与一本书不期而遇，让我对人生有了更多的见解，丰富了人生的阅历，其实，多读书，就能让未来更美好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4**

一月九日早上，我作为温州晚报小\*\*匆匆忙忙地跑到世纪广场参加活动——参观温州歌剧院。站在世纪广场上，把目光向东边转。眼前出现了一座翻动的金色的“书”，哇，这大概是世界上最富丽堂皇的一本“书”了吧！

没错，这就是我此行的目的地——温州歌剧院。

登上一个一个台阶，我进入了温州歌剧院。解说员正在作介绍：“温州大剧院是由世界著名剧院\*\*\*\*\*\*的卡洛斯设计，总占地面积万\*方米，总建设历时6年，总耗资亿元。剧院内设1525座的歌剧院，664座的典雅音乐厅以及200座的多功能小剧场，采用国际先进的设计理念和一流的灯光音响设备，是当前\*\*最现代化的标志性文化设施之一。”我听了更加佩服得五体投地：看来它不仅是最富丽堂皇的“书”，还是最大最贵最先进的一本“书”呢！

接下来解说员带着我们参观了剧院内部，看着赏心悦目的花岗岩墙壁，踏在洁白的大理石楼梯上，我突然想起了电影《神话》里那架通向长生不老药的天梯。呵呵，好白的楼梯，好亮的墙壁，好漂亮的“书”啊！

然后我们通过了米的红线，走进了那传说中的马蹄形歌剧厅。一进歌剧厅，我就像初进大观园的刘姥姥，眼花缭乱！一排排绣着金线的红坐垫，一层层华丽的“空中包厢”，一颗颗星星般灿烂的灯……还有那正上方的圆环形的场灯，像极了日全食！还有\*\*小小的面灯、耳灯，悬挂着的话筒，音乐罩，旋转舞台，升降舞台，使\*\*开眼界。我情不自禁地赞叹道：真是一本高科技的“书”！

而宣传本上的歌剧简介更是让人心驰神往，好一本超富艺术的“书”哪！

温州大剧院，一本史上最牛的“书”。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5**

故事发生在图书馆的书架上。

一本新书和一本旧书是书架上的邻居，两本书的表面质理相差悬殊，新的漂亮，旧的破旧。

“真想不通，像你这样又脏又旧的书，还有什么资格呆在图书馆里。”新书脸上戴着一副看不起旧书的表情说。

“书的价值并不在于新旧，而在于内容。”旧书一本正经地说，“内容不好的书，就算再新，读者也会不屑一顾。相反，一本好的旧书，读者也一样会照看不误。”

“这么说，你认为自己是一本好书？”新书问。

“可以这么说。”旧书很是自信。

“那咱们来打个赌，怎么样？”新书说。

“怎么赌？”旧书问。

“就赌读者最喜欢谁，谁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6**

我从书架上取下一本旧书。我拂去灰尘，看到了这本书。我笑了。这本书变得很破。书的角翻了。皱纹”很多，现在也没有原来的顺利，虽然它“旧”然而，我对它的爱丝毫没有改变。

它的名字叫“阿帅”。虽然这本书是一部漫画，但每个故事都有一个真理。让我介绍一下阿帅和其他人。

一个帅，弱智，初中，爱面子，爱吃臭豆腐，讨厌做作业，讨厌大脸妹妹，觉得自己很聪明，所以经常做出各种尴尬的事情。

大脸妹妹，智商高，带着失败班，同桌，讨厌失败，脸很大，鄙视失败。

这部漫画讲述了阿帅的种种尴尬事，并不被所有人喜欢，所以他经常恶作剧，吸引人们的注意力。例如，他的同桌梅大莲出去买食物。阿帅看见大莲美有一瓶巧克力牛奶，没回来就一口吞下去。出乎意料的是，是辣椒水，辣得阿帅的嘴都要吐火了。这时，阿帅的嘴巴变成了香肠嘴。当大脸回来时，她看到阿帅坠入爱河，哈哈大笑。结果，“大脸”笑了不止一次，被送进了医院。这告诉我们，我们不应该拿不属于自己的东西，那些故意伤害别人的人不会有好下场。

如果你看我的作文，你一定认为我写的是废话。这本书应该是由名人写的，比如《西游记》和《水浒传》。你应该写漫画，这太荒谬了。但是我有充分的理由反驳你:这不是一本书吗？这不是一本旧书吗？书名只是说这是一本旧书，并没有说漫画不能写。你的大人一定会说漫画是浪费时间。不，你错了。甚至连环画也有一些真实性。如果你不相信，你也可以找一本不值得在第一中学推广的书。

“阿帅”你是我生命中的第一位老师。虽然在书中你是一个弱智儿童，但你也有生命，不应该受到歧视。阿帅，加油，我支持你。

虽然你不像《论语》那么深奥，也不像《西游记》那么冒险，但你在我心中永远是第一名。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7**

夏日的阳光洒进窗户，如此闲适的下午白白荒废岂不太可惜，望着十几年“寒窗苦读”早已堆积如山的丛书，我心中有了主意……

大汗淋漓地将书本分类，作文类，辅导书，还有童话类……《格林童话》看见这熟悉而陌生的封面，翻开书扉，儿时的回忆点滴涌入我的心头。

小时候的作业甚少，放学回家后对电视等电子产品的欲望几乎没有，早早地完成家庭作业后，我总喜欢捧着《格林童话》《伊索寓言》，懒懒地躺在床上，背枕着几个枕头靠在墙上，一个姿势酸了，就换另一个。畅游在想象的天空中，或捧腹大笑，或静静沉思，或手舞足蹈地胡乱比划着，像快乐的小鸟，无忧无虑。什么时候开始，辅导书渐渐多了，每天背着民叫“题海”的山缓缓地前进，想象的彩虹是消失了，还是断了？童话时代离我远去，这类书也被压在书海的最底层。

“旧书”从此诞生了，记得一次妈妈帮我清理书籍时，随意的问：“这些书送给你妹妹吧？”我抬头，熟悉的封面映入眼帘，“不！”回答得那么果断，妈妈顿了一下，没有说什么，回想，我也惊讶于当时的决绝。也许是舍不得快乐的童年，也许是舍不得这段想象的翅膀！

对“旧书”的恋，让我明白，书可以旧，可以泛黄，甚至掉页，但里面传承的精神和知识永远不会褪色。恋书，是对文化的尊重，对兴趣的热爱，对心底那份信念的执着，不管多少年过去，对书我甘之如饴。

小心地捧着，轻轻拂去书上的灰尘，突然我想起了还珠中有个晒书的情节，其实自古书便是宝贝，每隔一段时间他们就会将或零星几本，或所有的书籍拿出来晒晒，书本的数目多是读书人自豪的象征，“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越古老的书其中的滋味更值得细细品味，像我们至今仍学习四书五经，研读经典一样，童话想象类看似是幼小儿童闲暇时的消遣品，实际上人生阅历越丰富越容易丧失最初那份纯真。

旧书百读不厌，不管是哪个年龄阶段的书，即使是现在琳琅满目的辅导书，也终有一天成为旧书，有点像《兰亭集序》中“后之视今亦尤今之视昔”的味道，所以，“温故而知新”，旧书的意义，便在于此，去其糟粕，取其精华，推陈出新，革故鼎新！

整个下午的劳动终有回报，看着书分门别类地静静躺在书架上，余辉透过窗子洒在旧书上，我看见了我的童年，更看见了我的未来！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8**

卷了毛边，折了书脚，这是一部旧书的品相；泛黄的纸张，氤氲的樟脑香气，这是一部旧书的气韵；依旧清晰的文字，依然鲜活的思想和动人的情感，这是一部旧书的灵魂。

就像古玩一样，旧书是时光深处走出来的历史的使节，操着多年以前的语言，向人们娓娓讲述光阴的故事。

点起一豆烛光，温一壶绿茶，在轻盈的茶叶上下翻飞时，捧一本旧书，看着字里行间自己曾做下的批注，读着自己昔日稚嫩的见解，时光模糊了界限，那多日想不明的问题在书的指点下，也在从前的自己的指点下豁然开朗，每一本旧书背后，都藏着一位智者，一片幽深的`时光之海。

有一位诗人说：雪花是天堂写给人间的信，于穿梭中沟通了尘世与天堂。我想说，旧书是昨天写给今天的信，于捧读中消除了时光界限。

若非如此，那“成一家之言”的《史记》何以被鲁迅称为“史家之绝唱”？那被称作历史之鉴的《资治通鉴》何以被一代又一代的统治者反复拜读？旧书是历史的使节，它在冷静理智的叙述中给人以思考，逝去的史实在旧书中得到了永生；它以薄如蝉翼的纸张承载了千万年的历史兴衰，荣辱更迭，转而以清晰明了的语言给后人以告诫。

若非如此，岳飞的“怒发冲冠，凭栏处，潇潇雨歇”何以引得后人慷慨激昂？李白的“明月不归沉碧海，白云愁色满苍梧”何以引得人们愁绪满怀？陆游的“楼船夜雪瓜洲渡，铁马秋风大散关”何以使人气壮山河？旧书是情感的记录，它以一纸墨迹记录下旧时人，旧时情。报国无门的悲壮，友人逝去的伤感，爱国爱家的豪情，任时光荏苒，人已去，情仍在，旧书被再次翻动时，每一种情感都在低吟，发散，当遇到同样的灵魂时，便成了知音，穿越千年的真情仍然可以催人泪下。

海德格尔说“人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所以在偷得浮生半日闲的时候，捧起一本旧书，听光阴的故事，领千年的情，每一本旧书背后，都藏着一个幽深的海……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29**

?刚放暑假的时候，我每天都与刚发下来的资料打着交道，心中连连叫苦。

一天，妈妈突然走进来自然提醒道：“你的那些旧书该卖了吧，要不然到了高三，那些新书就没地儿放了。”我木然地应了一声。旧书，就仿佛过了保质期的食物，过期则废。我心中仿佛有什么划过一般，轻轻地，虽不痛不痒，却异常醒目。我打开两个底柜，顿时一股沉郁的气味儿扑鼻而来。就像一群被封闭了多年的武器兵刃，它们在一个角落里默默等待着。似乎感应到了这种召唤，我伸出手拿了一本中考时的资料，细细地翻阅起来，如同擦拭着兵刃一般。旧书是陈旧的、厚重的，也许是积淀了太多的精华，它反让我生出一股爱惜。翻开首页，我看到了我那时尚显稚嫩的手笔“加油，冲啊！”那股自信的劲儿溢然纸上。多久没有这样信心满满的喊过了？我在心底问道。再继续翻着，翻到了一页批改古诗的章节。横线上的是我默写的古诗，而批改的则是另一个显得比较柔美的字体。我看到那上面一点一滴的错误被揪了出来，用心地勾划出来。一瞬间，我仿佛看到我那位善良热心的同桌，她执着的红笔无比认真地搜寻者错误的痕迹。我们又有多久没联系了呢？为了不知名的前方，我似乎被时间的巨轮追赶着头也不回地奔跑。难道为了明天，我就要舍弃吗？舍弃曾经那么珍贵的感情？我就要变得麻木吗？麻木地丢失了自信与勇气？旧书的气味儿在空气中越积越重，仿佛将我湮没。记忆就像被旧书打开了锁的物体，一股脑儿向我涌来。我一本一本地拿起、放下，直至书柜的书全部被移到一个大椅子上。

突然间，我恍惚着觉得我全部的过去都在这些所谓的“旧书”、即将被丢弃的“旧书”里，它俨然成了一个宝盒，储存着所有缤纷的回忆。丢弃了它们，我不知道没有过去的我将怎样生存，我亦不知道抛弃过去的人将怎样去面对未来。望着满满的书，它们不再是陈旧的，也不再是被遗忘了的，因为我清楚地知道了旧书是一本本永永远远值得翻阅的精彩的书，也是我将永远守护的`心灵宝藏。

——旧书小学作文 (菁选2篇)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0**

我看过许多书，大多数印象不深，唯有纯美朴实的《草房子》，让我记忆犹新。这本书写了农村油麻地的孩子们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也说明了即使贫穷也有幸福的生活，让我看得爱不释手。

《草房子》是\*著名作家曹文轩写的优秀\*\*作之一，这本书获得了第四届国家奖，第九届冰心儿童图书奖等著多神圣的荣誉。

书中言语精辟，对人物和场景的描写细腻唯美。我最喜欢的是杜家父子赶鸭子在芦苇荡的场景。书上这样写“500只小鸭子在天海略带寒意时，下水了，毛茸茸的小生命，无比欢快地在水面浮游着。当时河边的垂柳以待了，小小的绿叶在风中柔韧的飘动，少许几根垂到水面，风一吹，又从水上飞起，把小鸭们吓得挤成一团。而等他们终于明白了柳枝并无恶意时，就又围拢过去，用嘴叼住它。”这段描写用精美的言语写出了当时小鸭子们可爱调皮的性格，让我身临其境，如在眼前。

除了语言描写之外，最吸引我的还是内容故事。我最喜欢杜小康上学的时候，有点羡慕杜小康家里富有自己学习又好。可是有人状告杜家卖掺了水的酱油，还大吵一架引来不少人的围观。再后来杜家投资失败，家庭破产，杜家父子只好去养鸭卖鸭蛋，重振家院。

想知道杜家父子养鸭是否顺利？鸭子能不能下单吗？快去买来这本书读读吧，相信读完你也会受益匪浅。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1**

我从书架上取下一本旧书。我拂去灰尘，看到了这本书。我笑了。这本书变得很破。书的角翻了。皱纹”很多，现在也没有原来的顺利，虽然它“旧”然而，我对它的爱丝毫没有改变。

它的名字叫“阿帅”。虽然这本书是一部漫画，但每个故事都有一个真理。让我介绍一下阿帅和其他人。

一个帅，弱智，初中，爱面子，爱吃臭豆腐，讨厌做作业，讨厌大脸妹妹，觉得自己很聪明，所以经常做出各种尴尬的事情。

大脸妹妹，智商高，带着失败班，同桌，讨厌失败，脸很大，鄙视失败。

这部漫画讲述了阿帅的种种尴尬事，并不被所有人喜欢，所以他经常恶作剧，吸引人们的\*\*\*。例如，他的同桌梅大莲出去买食物。阿帅看见大莲美有一瓶巧克力牛奶，没回来就一口吞下去。出乎意料的是，是辣椒水，辣得阿帅的嘴都要吐火了。这时，阿帅的嘴巴变成了香肠嘴。当大脸回来时，她看到阿帅坠入爱河，哈哈大笑。结果，“大脸”笑了不止一次，被送进了医院。这告诉我们，我们不应该拿不属于自己的东西，那些故意伤害别人的人不会有好下场。

如果你看我的作文，你一定认为我写的是废话。这本书应该是由名人写的，比如《西游记》和《水浒传》。你应该写漫画，这太荒谬了。但是我有充分的理由反驳你:这不是一本书吗？这不是一本旧书吗？书名只是说这是一本旧书，并没有说漫画不能写。你的大人一定会说漫画是浪费时间。不，你错了。甚至连环画也有一些真实性。如果你不相信，你也可以找一本不值得在第一中学推广的书。

“阿帅”你是我生命中的第一位老师。虽然在书中你是一个弱智儿童，但你也有生命，不应该受到歧视。阿帅，加油，我\*\*你。

虽然你不像《论语》那么深奥，也不像《西游记》那么冒险，但你在我心中永远是第一名。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2**

闲暇时，执一杯清茗，坐于书桌旁，小心翼翼地翻开泛黄书页，贪婪地嗅着那特有的馥郁古朴的味道，伴着那柔曼隽永的韵律，悉心感受这古老的舟撩拨的文字的海。

那薄薄的纸页承载着成长的洗礼，以一种无华\*缓的语调讲述着一个个干枯如柴的人生、衰落的家族、殷红如血的事实，以及纯真饱满的幸福、温馨深邃的大爱、浩瀚抽象的哲理。它像一位老人，褪去世间的浮华，语重心长地告诉你真与伪、善与恶、美与丑，让你的思想走向深刻纯净，教你抛开烦恼与重负，笑对人生。旧书没有华丽的插图，却显得实实在在，没有突兀的栏目，更没有天花乱坠的包装。它只有质朴的装裱，只有占满书页的文字，却能轻轻地叩响心扉。

浅色的封面淡雅朴实，书名是几个庄重的宋体字，几句富有情意的话做前言，几列简单的目录做索引，接下来，便是洋洋洒洒的正文。若是能够有幸翻到附有批注的旧书，那便如同得到了书中珍宝。你可以与旧书原有的主人进行思想上的交流，发现自己没有领悟到的思想层面，给自己再添一颗颗深藏在箱底的钻石。让原来还肤浅的思想渐渐丰腴起来。这不是名家所做的批注，你不必毕恭毕敬地全盘接受，可以加入自己的思想融合吸收。

读旧书是一个思辨的过程，你思维的广度由此打开。阅读文学巨著、古典名著，若是能够拥有一本古老的简装本，这超越时空的韵调，便能够带你走进那个时代，真切感受那时社会的氛围，感受那时人们的情感，追循历史人物的足迹，那寻访那些动人的古代故事。

自由翱翔在历史的天空，俯瞰历史的曼妙;畅游在历史的长河，打捞历史的神秘;如梦如幻。旧书，是被遗忘被尘封的记忆。它布满尘土的封面下，包含着永不落伍的知识，旧书被一次又一次的翻新，不变的，是其中永恒的富有深远意义的常读常新的文字。它不像市面上有些装裱华丽而内容\*淡甚至低俗的书籍，它补给包含着文学史上沉积下来的精华，还蕴含着一种简单沉稳的心态。

手捧一本旧书，在与阳光交织的黄晕中，让心灵恬然地律动。翻开旧书，深吸一口历史的气息，让它，教给你文学的真谛，人生的真谛。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3**

品味旧书，才明白孔子“仁”的境界，懂得了如何爱人。

品味旧书，才了解了岳飞“精忠报国”的伟大精神，为他的事迹所震撼。

品味旧书，才发现了鲁迅这个时代交错点的“勇士”敢于面对惨淡的人生。

品味旧书，让我获益匪浅。

红军长征，二万五千里，没有汽车、火车，没有充足的粮食棉衣;有的是上有\_飞机大炮，下有沼泽等自然危害，他们靠的是什么，是两条腿，是坚定不屈的意志和顽强斗争的精神。他们要扼住命运的咽喉。

回味历史，听红军的壮歌，品味红军的这本旧书，他们更多是乐观，是坚强，正如\*的诗中所说：“金沙水拍云崖暖，大渡桥横铁索寒，乌蒙磅礴走泥丸”。红军的大无畏精神和乐观主义精神，是旧书中承载的。品味旧书，获得长征精神的洗礼。

品味旧书，我才明白，如何爱人，敬人。孔子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旧书的承载，让我们了解“仁”。孔子教给我们“君子和而不同”，这种“求同存异”的思想让世界人民所接受;孔子教给我们“已所不欲，勿施于人。”这种“仁”惊天地，泣鬼神，世代人民品读孔子，读出的不是维护思想，而是一种新的文化，新的精神。旧书承载儒家文化，品味旧书，感受到孔子文化的博大精深。

旧书承载的不仅有\*历史，世界在这里也占据重要一席。华盛顿领导美国人民打败侵略者，建立\_合众国，让美国真正独立，获得民主与自由;拿破仑称雄一世，颁布《法典》，为世界作出了奉献，成为其他资产阶级的立法规范;亚里士多德，多才多艺，他一生贡献无数，从哲学思想到科学理论研究，他是一位智人，一切的一切，让人们品味世界的美丽。

品味旧书，亦可读出“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的浩荡;

品味旧书，亦可读到“载不动，许多愁，人比黄花瘦”的忧愁。

品味旧书，亦可读到“僵卧孤村不自哀，尚思为国戍轮台”的爱国深情。

品味旧书，明白文化内涵，收获文化的震撼，感受文化精品的魅力。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4**

说到书，对于现在的我们来说，可一点儿也不陌生。但是，谁能想象，过去没书的日子，好学孩子们的煎熬，而我正出生在那个时代。

爷爷曾是大学的英语，家里藏着不少书，旧书。每当我去老家，爷爷总会在谈说之际，兴冲冲地回到书房，端出几本书来，给我。他夸起书来简直是没完：这本书，记载详细；这书好，翻译精准；这书好，有趣生动……他用手一遍遍地抚摸着那泛黄的扉页，斑驳的纸张，又一遍一遍的问我：要不要。望着他专注的模样，又好像百般不舍的双眸，我总会欣然接受。回到家，我就把它们放在书橱里睡觉，旧书，不中看。

一次偶然的机会，我翻开爷爷的旧书。书里的样子令我震惊——满满都是笔记。密密麻麻的记载，如此翔实、细致，有的甚至写满了字里行间。一时间，书在我手中多了丝份量。我抬起头，望着这么多年来，家里爷爷的旧书，思绪蹁跹，回到了爷爷曾经讲述的岁月中去。

爷爷年轻时家并不富裕，还有好几个兄弟。好不容易孜孜不倦学习多年，该到了考大学的年纪，还被招做了“知青”下乡。爷爷说，那时的日子苦啊，每天天不亮便起床。一担粪土，从村里挑了洒向地里，得干一整天。每晚回家都很迟了，但爷爷还是坚持将书翻两页。可以想象，在一个只听得见虫鸣的夜，一盏昏黄的油灯，映出爷爷如饥似渴读书时明亮的瞳仁。读累了，便趴在书上睡着了。月光透过窗纸盈盈洒下，投在爷爷疲惫而瘦弱的身上，如此安详。爷爷说，还好有书，不然这几年，也是荒了。说完，眼睛抬起，投向远方，似在追逐那一个个遥远的故事。

前些日子搬家，爷爷就用他的小电摩，将旧书载了，从城西到城东。他说，还好没丢。但最好的，还在你爸那儿。抬眼，从他身上，我看见了书的影子。

爷爷最爱坐在老藤椅上，背朝暖暖的阳，手捧陈旧的书，静静看。阳光点亮了他一圈银发，在光辉中熠熠。他爱看那些笔记，尽管我并不懂它们，但，我知道，那里一定藏着爷爷的故事和过去的岁月。

我再一次翻开家中爷爷的旧书，坐下来，细细看。夕阳落满纸页，温馨一片。我又看见爷爷晃着脑袋品书的模样，不禁莞尔。家有爷爷的旧书，真好。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5**

闲时无聊，我整理起满屋子的书本打磨时光。我不禁发现，书本真是多，多得令人整理起来手酸，多得要抬起头张望半天，多得不能用三位数记算，哎哟。

同学们谈起借书总会说：“去王一可的免费书店借吧！”说实话，家中书本多得成灾，若大的书柜也已塞满，正所谓“迷你书店”。我抽出一本，封面已落满尘埃，模模糊糊地看见几个字。我用毛巾轻轻擦去灰尘，六个字映入眼帘：奶酪中的青蛙。多么熟悉的题目啊，多么熟悉的主人公卡琦娅啊！这曾经是我最喜爱的书，每行字中都流露出卡琦娅的天真，每个成语下的横线都是我认真看书的见证。可岁月流失，纸页有些发黄，颜色有些暗淡，但它永远是一本“新”书。它的角落没有折痕，它的纸上除了文字还是文字，它的内容依然丰富有趣，它所蕴含的道理依然令人受益！没有了原先那绚烂的色彩，可内容还是令人回味一生，它永远是一本好书。

这么多旧书中，有些是被我看了一遍，就束之高搁，久而久之，灰尘在这里安家了，页面发黄了，书就旧了。有些则是令我爱不释手，翻了无数遍，变旧了。有些内容特别精彩的，受大多同学的欢迎，多次传阅后变旧了。其中《猫武士》就是一个代表，这套书是“受伤”最严重的，因为它在十多个人手中漂流过，回到我手中时已破烂不堪了。看着这六本书，我回想起了以前。当每一本《猫武士》离开，我的心中就多了几分担忧，我的书是不能有半点肮脏、半点折痕的，破损更是不能有。可当书又物归原主时，我的心就像被刮了一下，这还是我的书吗？书页掉下了，封面上满是污水，纸角被撕了一大块，我的内心好痛、好痛，爱护书很难吗？有那么几次，我向妈妈提出要重买《猫武士》，原因是我的书不能如此破烂，我眼中容不下这些污点！但妈妈拒绝了我，说旧书有旧书的意义。我太失望了，我没有将书进行“保养”，我宁愿破损，也不要看见一本缠满单面胶的破书。不过，也有十分爱护的。记得有一个同学借了我的书，只为了洒在书上的几滴水，就把同桌的手掐了几个淤青，有点儿过分。虽然归回来的书有好有坏，但我还是毫不犹豫地将书一本本地借了出去，与同学分享书中的知识让我感到快乐。

现在依然有新书不断地来到我家，新书虽然很新，里面的内容更让人向往，但我更喜欢我的那些旧书。因为旧书里面不仅有深刻的道理，还有同学之间的小故事。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6**

旧书，堆积的往事。渍黄的纸页，裂开记忆的触角。

扉页，是永远也不能释怀的伤痛。

那个夏天，你牵着我的小手，眼角里卧着肆意的笑，直到一点一点地撑开你那忧伤的面容。我顽皮地在你的身边嬉笑，却一不小心碰倒了桌上的开水瓶，你一把推开我。我是不知道有多痛的，只是看见腾腾的水蒸气耀武扬威地模糊我的视线，你的背影。

紧凑的章节，蓄满的是你和我之间麻麻密密的争吵。

水墨\*的夜空，静静地释放着黑意。耳边跃过你被\*雾萦绕却依旧不依不挠地打牌的身影。我再一次沉默了，你亦是不语，凝重的空气似乎冻结了你和我的呼吸，烹煮着奇异的

**一本旧书的故事作文500字37**

夜渐渐地深了。我收拾好刚写完的家庭作业便来到了书柜旁。打开书柜，一本本熟悉的书籍映入眼帘：厚厚的《福尔摩斯侦探记》·被大书架夹在一起的中国“四大名著”·一本本小说·在最下一层竟然还放着在幼儿园 时买的连环画。我的眼睛渐渐移到书柜的一角——那是我从小学一年级到五年级所有课本，我慢慢地抽出一本一年级的语文课本。

书的两个角已经有些卷曲，书轴也向里弯起。书的封皮也早已无影无踪，封面也有点脏。打开书第一面，在两个小学生下方歪歪扭扭的写着我的名字。我仿佛看见一个小女孩用稚嫩的小手紧紧握着铅笔在书上一笔一画的认认真真的写自己的名字。

翻到目录，我看见“乌鸦喝水”这个课题用铅笔画了一个又一个圈。我努力的回想着，好奇当年我为什么画上记号。哦！在一年级时我十分喜欢这篇课文，一直缠着爸爸妈妈给我讲。书中一页页都泛黄，仿佛一位历经风霜的沧桑的老人。

继续往下翻看，几乎每页上都有歪歪扭扭的拼音和仿佛醉得七荤八素的字迹。忽然，看到在一页上有着两个用铅笔画的小人，并肩站在一起，仿佛在那上边也有泡泡圈写上的字，可那字迹已经模糊，不知他们说什么悄悄话。忽然一种情感从心底滑过，那样亲切，那样久违。一张红色的小花从书页中掉了出来，那是小女孩上小学来第一次收到老师的奖励。她十分开心，总是把小红花仔细的放好，生怕一不小心小红花就会飘走。旧书并没有陌生感，反而让我十分亲切。

啊！童年仿佛一只南飞的鸟儿。随着旧书的一页页翻动，春天也一步步来临，鸟儿回来了，它们不仅带来了春归的消息，更带来了童年的酸甜苦辣。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